

证券代码：301110

证券简称：青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

###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云檀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檀”）拟向汇丰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授信，业务品种为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以授信协议约定为准，授信有效期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由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合计最高不超过2,2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起始日期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的担保协议生效日期为准。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负责人签署本次担保一切事宜的有关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中，由于上海云檀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云檀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8月25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925号B区4幢JT18808室

法定代表人：林育民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品牌管理；图文设计制作；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摄影扩印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宠物食品及用品、日用百货、饲料添加剂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4,520,533.53	58,857,318.36

负债总额	41,737,740.34	40,585,087.05
净资产	12,782,793.19	18,272,231.31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48,654,093.63	88,221,441.03
利润总额	2,466,248.08	7,350,432.62
净利润	2,301,349.44	5,489,438.12

注：2021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方上海云檀非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人：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云檀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金额、范围、期限：鉴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云檀拟向汇丰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授信，由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2,2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业务品种为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以授信协议约定为准，公司担保金额根据实际授信项下贷款发生金额等确定，授信有效期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起始日期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的授信协议生效日期为准，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5、是否提供反担保：是。上海云檀本次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海云檀及其股东林育民先生（持有上海云檀20.00%的股权）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控股子公司云檀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持股80%，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可控。董事会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信誉及经营状况正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有效确保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 **六、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的原因**

本次上海云檀授信中，其他股东林育民虽未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比例连带责任担保，但其已按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上海云檀具有较好的财务状况和预期盈利能力，具备偿还负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此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若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担保事项审批通过，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含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0,125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47.21%；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326.4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76%。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